

河北省电子商务职业教育集团

冀电子商务团字【2024】通字 22 号

关于举办 2025 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高职组商务数据分析赛项的通知

各有关院校:

根据《关于建立健全职业学校技能大赛体系的实施方案（试行）》（冀教职成函〔2024〕2号）、《河北省教育厅关于举办2025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的通知》（冀教职成函〔2024〕54号）和《河北省职业院校学生技能大赛方案》（冀教职成函〔2022〕72号）文件精神，现将2025年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商务数据分析赛项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 河北省教育厅

承办单位: 河北省电子商务职业教育集团

石家庄邮电职业技术学院

技术支持: 中联集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二、参赛对象

参赛选手须为高等职业专科（含本科职业院校）全日制在籍学生，资格以报名时所具有的在校学籍为准。五年制高职院校须四、五年级学生方可报名参加本赛项比赛。专业类别限财经商贸大类。

每个学校限额推荐1支队伍参赛，每支参赛队由3名参赛选

手组成，不得跨校组队。每支参赛队可配备 2 名指导教师，指导教师须为本校专兼职教师，设领队 1 名。

三、日程安排

（一）比赛报到

报到时间：2024 年 11 月 29 日 10:00-15:00

报到地点：石家庄邮电职业技术学院（西校区）绿苑大厦二楼大厅

住宿地点：石家庄邮电职业技术学院（西校区）绿苑大厦

（二）开幕式、领队会

时 间：2024 年 11 月 29 日 15:30

地 点：石家庄邮电职业技术学院（西校区）绿苑大厦

（三）比赛

时 间：2024 年 11 月 30 日

地 点：石家庄邮电职业技术学院教学楼机房

四、比赛内容与竞赛规程

比赛内容包括数据思维与职业素养、商务数据分析方法与工具应用、商务数据分析报告撰写与陈述。竞赛规程详见附件 1。

五、奖项设置

团体奖。以赛项实际参赛队总数为基数，分设一、二、三等奖，获奖比例分别为 10%、20%、30%（小数点后 3 位四舍五入）。

六、参赛守则

（一）严格遵守技能竞赛规则、技能竞赛纪律和安全操作规程，尊重裁判和赛场工作人员，自觉维护赛场秩序，听从工作人员的指挥。

(二)参赛选手须按各相关项目竞赛的通知要求,准时到达比赛场地等候,逾期不到者按自动弃权处理。

(三)参赛选手进入比赛场地,须佩带参赛证并出示学生证及身份证,着装应符合相关项目的比赛要求。

(四)不得使用设备通讯功能,不得携带书籍、参考资料,比赛期间如发现选手携带或使用,按作弊处理。

(五)竞赛过程中不准互相交谈,不准偷窥、暗示,不得擅自离开赛场。

(六)竞赛完成后必须按工作人员要求迅速离开赛场,不得在赛场内滞留。

(七)到达竞赛结束时间,应立即停止答题和操作,不得拖延。

(八)爱护竞赛场所的设备、仪器等,不得人为损坏竞赛用的仪器设备。

(九)如对裁判员或执裁过程有异议,应在本场竞赛结束后半小时内由领队以书面形式向赛项监督仲裁组正式提出。

七、参赛须知

(一)参赛院校请于11月20日前登录“河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官网”(http://hbszjs.hebtu.edu.cn/jnds)完成网上报名。请各参赛队伍认真核实好参赛选手姓名(必须与本人身份证一致),此信息将作为考务安排,成绩公布,证书发放的依据。信息一旦上报,不能更改,如信息上报不准确,参赛学校自行承担相关后果。

(二)材料不全或逾期报送将不予受理。报名后,原则上不

得更换参赛选手。若比赛现场发现参赛选手与报名表不符，将取消参赛资格。

（三）参赛选手须携带身份证和学生证参加比赛，无上述证件者不得参赛。参赛选手住宿必须出具本人的身份证。按照公安机关要求，未携带身份证的人员不能入住宾馆。

（四）各参赛单位必须为参赛选手、领队及指导教师上意外伤害保险和医疗保险。大赛期间发生的医疗费用，由各参赛队自行解决。

（五）比赛不收取任何费用。食宿费、交通费及其他费用自理。

（六）请报名参赛院校进入QQ群（780942567）



八、联系方式

报名联络：赵瑞卿 0311-85990360

技术支持：牛铁链 18931977221

河北省电子商务职业教育集团

2024年11月5日

